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
的回复

德师报(函)字(24)第 Q00098 号

致：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我们”）于2024年1月26日收到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新科”或“公司”）转发来的《关于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0076号，以下简称“工作函”），我们作为动力新科2023年年度报告的会计师，正在对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2023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按照工作函的要求和公司的相关说明，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对有关问题说明如下，下述相关审计程序也将根据实际审计工作情况而适当调整，我们将基于可以获取的审计证据形成最终审计结论。

问题3.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切实履行中介机构责任，对上述涉及财务报表、资产减值问题进行充分核查，并就减值时点的合理性、前期减值的充分性、公司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等发表明确意见。

针对工作函中提及对公司涉及财务报表、资产减值问题进行充分核查问题，说明如下：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我们对动力新科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针对工作函中提及的对涉及财务报表、资产减值问题进行充分核查的要求，我们的审计进展概况如下：

针对 2023 年度的应收账款减值：我们进行中的审计工作包括，对管理层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别的标准进行合理性复核，并对不同类别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执行合理性分析及测试，对相关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关键假设、方法和关键参数进行复核，以基于可以获取的审计证据形成最终审计结论。根据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我们询问管理层了解的信息和审计过程中已获得的资料，2023 年度相关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模型、方法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针对 2023 年度的债务重组事项：我们进行中的审计工作包括，向企业了解债务重组的交易背景以及具体实施方案，并结合可获取的支持性材料分析企业进行债务重组的必要性以及债务重组金额的合理性。对涉及债务重组的主要经销商，抽查与其的债务重组协议或其他凭据，并通过对其实行函证、抽样等实质性程序验证债务重组金额的准确性，同时用以验证与交易对手是否存在其他往来安排，以基于可以获取的审计证据形成最终审计结论；

针对 2023 年度的长期资产减值：我们进行中的审计工作包括，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以及减值测试模型的合理性，利用本所内部估值专家评价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方法以及关键参数的合理性，复核资产减值的测算过程及结果，以基于可以获取的审计证据形成最终审计结论。根据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我们询问管理层了解的信息和审计过程中已获得的资料，2023 年度对资产组的认定和使用的减值测试模型、方法以及关键假设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针对 2023 年度的存货计提减值准备：我们进行中的审计工作包括，复核管理层对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可变现净值确认的方法的合理性以及关键参数使用的恰当性，同时通过测试期后实际交易价格、期后实际生产领用情况，用以验证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准确性以及合理性，以基于可以获取的审计证据形成最终审计结论。

针对工作函中提及的就减值时点的合理性、前期减值的充分性、公司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等发表明确意见，说明如下：

我们于 2022 年首次承接动力新科年报审计工作。在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及评价了管理层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了企业针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的不同特征进行类别划分的标准以及各类别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评估标准；

- 3) 针对管理层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别的标准进行合理性复核，并对管理层针对每类风险分类中的应收账款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的方法、确定该减值模型中所使用的重要输入值进行复核，并结合复核结果，对相关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了重新计算，以验证其准确性以及充分性。
- 4) 检查管理层财务报告中相关披露，以验证应收账款减值相关披露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在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针对长期资产减值，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及评价与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与管理层就长期资产可能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讨论并复核，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复核管理层对不同资产组认定标准的合理性，同时复核管理层对不同资产组执行减值测试模型的合理性；
- 3) 评价公司针对长期资产减值模型中涵盖的预测数据以及折现率、预测期间、长期增长率等重要参数的合理性；
- 4) 复核企业对长期资产减值模型的测算过程及结果，以验证长期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的准确性；
- 5) 复核企业对长期资产减值损失的分摊及确认过程，以验证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分摊标准；
- 6) 检查管理层财务报告中的相关披露，以验证长期资产减值相关披露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基于本所执行的程序，我们认为动力新科在 2022 年度对于应收账款、长期资产减值的计提是充分的，且相关减值于 2022 年度计提具备合理性。同时，我们认为动力新科 2022 年度对于应收账款、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3 月 13 日

